股票代號:3372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IC Packaging Corporation

109 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八日 刊印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ticp.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曾忠鶴

職　　稱：總經理

電　　話：(07)815-8800

電子郵件信箱：avakao@ticp.com.tw

代 理 發言人：郭景玫

職　　稱：財務長

電　　話：(07)815-8800

電子郵件信箱：rosekuo@ticp.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 地 址：高雄市前鎮區南二路一號

電　　話：(07)815-8800

工　廠　地　址：高雄市前鎮區南二路一號

電　　話：(07)815-8800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B2

網　　址：https://www.yuanta.com.tw/eYuanta/agent

電　　話：(02)2586-311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林鈞堯、陳晉昌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　　址：http://www.pwc.tw

電　　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ticp.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2
一、設立日期 2
二、公司沿革 2
叁、公司治理報告 4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2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5
七、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6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6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7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39
肆、募資情形 40
一、資本及股份 4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3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3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3
伍、營運概況 44
一、業務內容 4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5
三、從業員工資訊 50

四、環保支出資訊：.....50
五、勞資關係.....50
六、重要契約.....51
陸、財務概況.....5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5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5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5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5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別財務報告.....5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5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56
一、財務狀況.....56
二、財務績效.....56
三、現金流量.....5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5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58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58
七、其他重要事項.....61
捌、特別記載事項.....6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61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61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6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61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61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在此再次感謝所有客戶、股東及員工對典範長久以來的支持與愛護，典範已逐步強化公司體質，未來將讓所有客戶、股東及員工共享獲利果實。

2020 年營業結果

一、2020 年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2020 年營收 12.1 億元，較 2019 年營收 11.8 億增加約 0.29 億。因同業之間競爭激烈且市場變化劇烈，導致營業結果仍未如預期。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於 2020 年並未公開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2020 年現金流出 1.31 億(營業活動流入 0.004 億，投資及籌資活動流出 1.31 億)，主要係因材料交期延長提早備料，但現金部位尚稱充足。

2020 年稅後淨損 0.11 億元，較 2019 年稅後淨損 0.47 億元減少 0.36 億元。主要係 2020 年用人費用減少。

四、研究發展狀況

依客戶需求為導向，因應 COVID-19 產生「宅經濟」、5G 智慧手機及大容量高速記憶體應用，本公司對於產品設計及製程技術持續地發展。持續進行產品諸如電動車電源晶片封裝、氮化鎵晶圓充電晶片封裝、微機電系統感測器裝置(MEMS)、天線模組封裝、覆晶封裝技術(Flip Chip)、大容量高速記憶體晶片多堆疊封裝等產品之研發工作。

本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2021 年仍是競爭激烈的一年，但經營團隊仍努力維持既有產品及彈性的製造排程，預計年產量仍可成長，且以市場區隔的方式，不斷創新研發新產品。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重要產銷政策

依據產業景氣、未來市場需求及本公司之產能狀況，本公司 2021 年預計銷售量約 9.8 億顆。我們相信 2021 年市場狀況將會持續改善，本公司將會更專注於公司整體獲利及投注更多製程技術研發、製程設備改善及人員效率。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將持續追求品質最佳化、作業流程效率最大化並專注服務客戶，進而強化公司體質，替所有客戶、股東及員工獲取最大利益。

產品的應用除了原有之智慧家庭、記憶卡、無線通訊、感測器元件等，更跨足電動車、5G 智慧手機充電及大容量高速記憶儲存裝置等。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展望 2021 年，多數研究預測機構審慎保守看待，低成長率的趨勢恐難以避免。全球經濟也面臨了諸如新型冠狀病毒擴散、中美貿易戰、新興市場債務風險等不確定因素。而國內因改善勞動條件而產生的法規改變，促使本公司更努力去思考營運績效與員工權益之平衡。未來依然是充滿挑戰的一年，本公司將持續的接受挑戰、勇於創新的迎向未來。

董事長：束崇萬　　總經理：曾忠鶴　　會計主管：郭景玫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87 年 7 月 14 日

二、公司沿革：

87 年 7 月　公司設立登記(原名奔騰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 12 億元

87 年 9 月　變更公司名稱為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87 年 10 月 購置及拆除高雄加工區廠房並動工興建新廠

88 年 2 月　租用楠梓加工出口區廠房

88 年 4 月　成立子公司典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8 年 10 月 高雄加工區廠房完工啟用

89 年 9 月　取得 ISO14001 認證

89 年 10 月 取得 QS9000/9002 認證

90 年 3 月　鄧希哲先生就任董事長兼總經理

91 年 8 月　減資 5.1 億元，實收資本額為 6.9 億元

91 年 10 月 現金增資 1.5 億元，實收資本額為 8.4 億元

92 年 1 月　CMOS 影像感測 IC 封裝開始量產

92 年 7 月　現金增資 4 億元，實收資本額為 12.4 億元

92 年 10 月 擴充二樓 1,000 坪無塵室，作為擴充產能之用

92 年 12 月 12 月 25 日證期會核准補辦公開發行

93 年 1 月　開始上櫃輔導

93 年 7 月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為 13.7 億元

93 年 8 月　申請登錄成為興櫃公司

94 年 1 月　為符合公司治理原則，鄧希哲先生辭兼任總經理，沈寬典先生接任總經理

94 年 10 月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為 15.2 億元

94 年 11 月 辦理上櫃前現金增資 1.17 億元，實收資本額為 16.42 億元

94 年 11 月 擴充三樓無塵室

94 年 12 月 上櫃掛牌

95 年 5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為 18.8 億元

95 年 11 月 擴充四樓無塵室

96 年 7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為 23.02 億元

96 年 9 月　辦理私募普通股 6 億元，主要名單為創見、普訊及經理人，實收資本額為 29.02 億元

97 年 6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為 30.25 億元

97 年 12 月 購買晶威廠房(南二路 3 號)，並拆除舊廠房

99 年 8 月　陳志松先生就任總經理

99 年 10 月 擴充五樓無塵室

102 年 3 月 鄧希哲先生辭任董事長，束崇萬先生接任

102 年 8 月 陳志松先生辭任總經理，束崇萬先生兼任

103 年 3 月 束崇萬先生免兼任總經理，陳蒼義先生接任

103 年 7 月 向金管會申報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0.75 億元

103 年 9 月 辦理現金增資 10 億元，實收資本額為 40.25 億元

103 年 9 月 陳蒼義先生辭任總經理，曾忠鶴先生接任

104 年 5 月 發行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0.736 億元，實收資本額為 40.986 億元

104 年 9 月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收回 0.013 億元，實收資本額為 40.973 億元

104 年 12 月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收回 0.033 億元，實收資本額為 40.94 億元

105 年 4 月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收回 0.03 億元，實收資本額為 40.91 億元

105 年 9 月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收回 0.07641 億元，實收資本額為 40.83359 億元

105 年 12 月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收回 0.0308 億元，實收資本額為 40.80279 億元

106 年 4 月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收回 0.0098 億元，實收資本額為 40.79299 億元

106 年 9 月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收回 0.04479 億元，實收資本額為 40.7482 億元

106 年 12 月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收回 0.0152 億元，實收資本額為 40.7330 億元

107 年 9 月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收回 0.04456 億元，實收資本額為 40.68844 億元

108 年 8 月 減少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347,844,000 元彌補累積虧損，銷除股份 234,784,400 股，實收資本額為 17.21 億元

叁、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組織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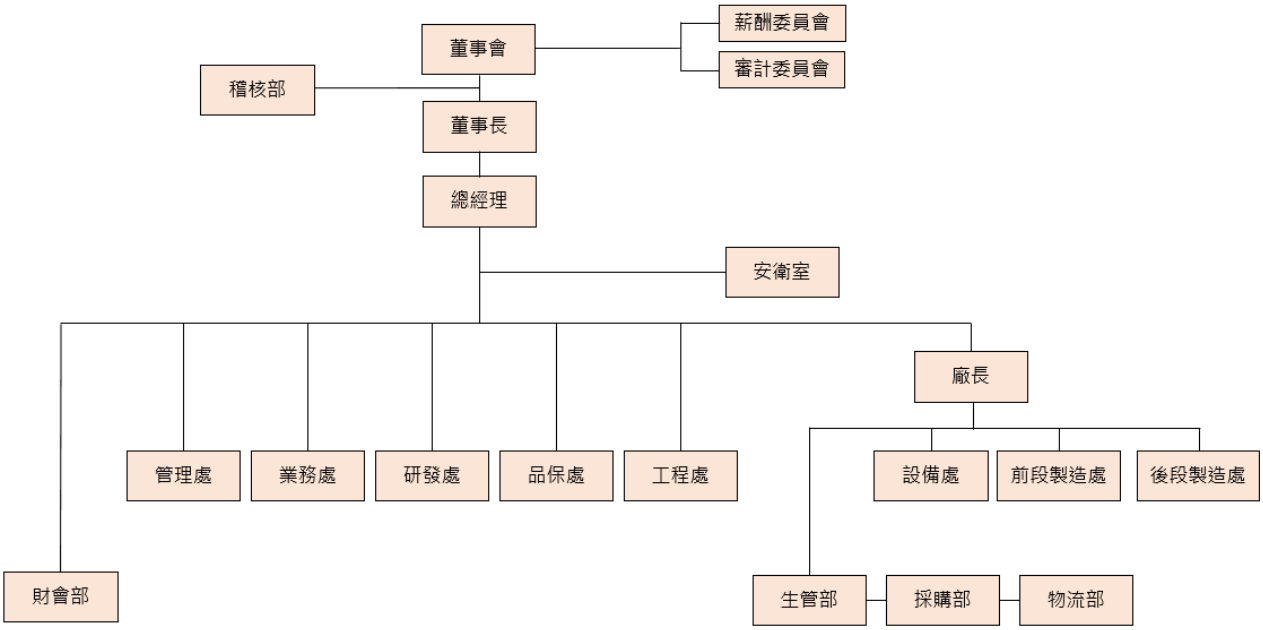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各處/部	工作職掌
總經理室	擬訂公司發展策略與負責及監督公司整體營運
稽核部	內部政策、流程及標準稽核、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合理性及各部門有效性
財會部	資金管理、資產管理、成本與管理會計、租稅規劃及股務作業
管理處	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行政總務整體規劃
業務處	國內外業務年度銷售計畫之編製與執行、客戶之開發與維護、新商機之蒐集與反應
研發處	先進技術研究發展與生產技術導入、設計與製造規格之制定、新產品與新技術之研究發展與評估
品保處	品管系統建立，維護與執行，異常材料與異常品質的處理、分析與解決品質問題
工程處	新設備與新材料開發及導入評估、工程執行系統整合
設備處	整體設備維護、穩定及生產效率規劃與執行
前段製造處	前段封裝生產製造、提升產出品質及生產效率規劃與執行，整合與強化廠務系統之供應品質與可靠度
後段製造處	後段封裝生產製造、提升產出品質及生產效率規劃與執行
生管部	生產企劃與管理及營運效率管理
採購部	機台、產品投料之採購、管理及控制
物流部	成品、原物料入庫與出庫數量之控制、儲存品質與帳務處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 董事資料：　　110 年 4 月 20 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束崇萬	男	108.6.14	3	97.5.6	10,572,000	2.60%	4,471,641	2.60%	0	0	0	0	成功大學電機系 惠普科技專案經理	董事長兼執行長：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創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ranscend Information Trading GmbH Hamburg 法人董事代表人： 普訊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訊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訊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萬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Transcend Information Trading GmbH Hamburg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聯盛投資（股）公司	-	108.6.14	3	87.6.22	14,503,090	4.79%	6,134,375	3.56%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代表人	中華民國	聯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龍德	男	108.6.14	3	無	0	0%	0	0%	0	0%	0	0%	復盛股份有限公司全球品管總監	復盛股份有限公司亞洲區行銷總監 法人董事代表人：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鄧希哲	男	108.6.14	3	90.6.22	3,555,150	0.87%	1,503,722	0.87%	31,085	0.02%	0	0%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機械與精密工程研究所工業工程與管理組博士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碩士 成功大學機械工程系	獨立董事： 公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欣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兼任助理教授：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工業工程暨管理學系 正修科技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職 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 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台灣飛利浦建元電子(股)經理					
董事	中華民國	曾忠鶴	男	108.6.14	3	106.6.15	1,200,000	0.29%	507,564	0.29%	867	0.00%	0	0%	國立中山大學機械工程所 創見資訊(股)公司副總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憲銘	男	108.6.14	3	93.6.22	0	0%	0	0%	0	0%	0	0%	交通大學計算控制學系 宏碁電腦(股)公司總經理	董事長暨策略長：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緯創數技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義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嘉祥	男	108.6.14	3	102.6.17	0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國貿系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UCLA)企業管理碩士 惠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惠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亞太區產品支援事業群總經理 遠擎管理顧問公司 網路事業群總經理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遠傳電信股份有	董事： 台灣前電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PTT Managment Pte Ltd. (Singapore) 台灣寬頻通訊顧問(股)公司 獨立董事： 台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大豐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職 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 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限公司企業暨國際事業群主管/執行副總經理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逸文	男	108.6.14	3	102.6.17	0	0%	0	0%	0	0%	0	0%	明志工專電機科 逸凡科技董事長 惠普科技電腦行銷部	獨立董事：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0 年 4 月 2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聯盛投資(股)公司	李亮箴(16.69%)、李琇絹(15.65%)、李孟芬(14.24%)、李維真(13.86%)、李彥德(7.08%)、李柏儀(5.63%)、李盈村(4.26%)、李亭毅(4.24%)、李岳勳(4.22%)、李怡蓁(3.65%)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0 年 4 月 2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無	無

(3)董事監察人資料：

姓名＼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束崇萬			✓		✓		✓			✓	✓	✓	✓	✓	✓	0
郭龍德			✓	✓	✓	✓	✓	✓	✓	✓	✓	✓	✓	✓	✓	0
鄧希哲	✓		✓	✓	✓	✓	✓	✓	✓	✓	✓	✓	✓	✓	✓	1(註 2)
曾忠鶴			✓		✓	✓	✓	✓			✓	✓	✓	✓	✓	0
林憲銘			✓	✓	✓	✓	✓	✓	✓	✓	✓	✓	✓	✓	✓	2(註 3)
張嘉祥			✓	✓	✓	✓	✓	✓	✓	✓	✓	✓	✓	✓	✓	1(註 4)
陳逸文			✓	✓	✓	✓	✓	✓	✓	✓	✓	✓	✓	✓	✓	1(註 5)

註 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指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指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指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非與公司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以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積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 2：鄧希哲亦擔任公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註 3：林憲銘亦擔任義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註 4：張嘉祥亦擔任台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註 5：陳逸文亦擔任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2.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0 年 4 月 20 日

職 稱（註 1）	國籍	姓 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 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 3)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兼總經理	中華民國	曾忠鶴	男	103.10.1	507,564	0.29%	867	0.00%	0	0	國立中山大學機械工程所 創見資訊(股)公司副總	無	無	無	無	
廠長	中華民國	陳仲景	男	106.9.1	0	0%	0	0	0	0	國立清華大學工業工程與工程管理學研究所 創見資訊(股)公司廠長	無	無	無	無	
財務長	中華民國	郭景玫	女	106.7.14	29,210	0.02%	0	0	0	0	義守大學管理研究所 台灣典範(股)公司內部稽核主管	無	無	無	無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一般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股；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束崇萬	360	360	0	0	0	0	40	40	-3.62%	-3.62%	0	0	0	0	0	0	0	0	-3.62%	-3.62%	無
董事	聯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0	360	0	0	0	0	0	0	-3.26%	-3.26%	0	0	0	0	0	0	0	0	-3.26%	-3.26%	無
董事代表人	聯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郭龍德	0	0	0	0	0	0	40	40	-0.36%	-0.36%	0	0	0	0	0	0	0	0	-0.36%	-0.36%	無
董事	鄧希哲	360	360	0	0	0	0	40	40	-3.62%	-3.62%	0	0	0	0	0	0	0	0	-3.62%	-3.62%	無
董事	曾忠鶴	360	360	0	0	0	0	40	40	-3.62%	-3.62%	4,058	4,058	108	108	0	0	0	0	-41.36%	-41.36%	無
獨立董事	林憲銘	360	360	0	0	0	0	100	100	-4.17%	-4.17%	0	0	0	0	0	0	0	0	-4.17%	-4.17%	無
獨立董事	張嘉祥	360	360	0	0	0	0	100	100	-4.17%	-4.17%	0	0	0	0	0	0	0	0	-4.17%	-4.17%	無
獨立董事	陳逸文	360	360	0	0	0	0	100	100	-4.17%	-4.17%	0	0	0	0	0	0	0	0	-4.17%	-4.17%	無

(一)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固定酬勞每月 3 萬元，不固定酬勞則依公司章程規定執行。未來薪資報酬委員會將參考董事績效評估結果訂定。

(二)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 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曾忠鶴	3,750	3,750	108	108	308	308	0	0	0	0	-37.74%	-37.74%	無
廠長	陳仲景	2,160	2,160	108	108	188	188	0	0	0	0	-22.25%	-22.25%	無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3)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曾忠鶴	0	0	0	0%
	廠長	陳仲景				

(4)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108 年度	109 年度
董事之酬金	-14.78%	-64.7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3.91%	-59.98%

1.董事之酬金係依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董事酬勞就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最近五年內均未發放。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由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依公司經營績效發放。

3.因董事之任職並無重大異動，故將不致發生重大不確定之未來風險。

(5)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 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曾忠鶴	3,750	3,750	108	108	308	308	0	0	0	0	-37.74%	-37.74%	無
廠長	陳仲景	2,160	2,160	108	108	188	188	0	0	0	0	-22.25%	-22.25%	無
處長	謝孝祖	1,623	1,623	95	95	138	138	0	0	0	0	-16.81%	-16.81%	無
處長	歐又嘉	1,512	1,512	87	87	133	133	0	0	0	0	-15.69%	-15.69%	無
處長	廖典堃	1,452	1,452	83	83	123	123	0	0	0	0	-15.02%	-15.02%	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束崇萬	4	0	100%	
董事	聯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郭龍德	4	0	100%	
董事	鄧希哲	4	0	100%	
董事	曾忠鶴	4	0	100%	
獨立董事	林憲銘	4	0	100%	
獨立董事	張嘉祥	4	0	100%	
獨立董事	陳逸文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9/3/3 109 年第一次	1.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 2. 108 年度財務報告案。 3.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 4.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不適用。

	5. 109 年會計師委任、審計公費及獨立性評估案。 6. 修訂「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7.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8. 修訂「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案。		
110/3/2 110 年第一次	1.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 2. 109 年度財務報告案。 3.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 4.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 110 年會計師委任、審計公費及獨立性評估案。	無。	不適用。
110/5/4 110 年第二次	1. 辦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審計委員會:原提案之發行總股數佔發行流通在外總股數之比率為 1.45%,建議提高至 2%~2.5%，提請董事會討論。	董事會決議：原提案之發行總股數為 2,500,000 股，經全體出席董事討論後決議修正為 3,500,000 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事議日期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無	無	無	無	無

三、 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一年	109/1/1~12/31	所有董事	問卷	1. 平均得分 95 以上評價為：優良。 2. 於 110/3/2 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

四、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 已設置獨立董事三人，並成立薪酬委員會。已於 102 年股東會選任三位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能。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陳逸文	4	0	100%	獨立董事
委員	張嘉祥	4	0	100%	獨立董事
委員	林憲銘	4	0	100%	獨立董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會議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9/3/3 109 年第一次	1.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 2. 108 年度財務報告案。 3.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 4.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109 年會計師委任、審計公費及獨立性評估案。 6. 修訂「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7.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8. 修訂「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案。	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討論。	不適用。
110/3/2 110 年第一次	1.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 2. 109 年度財務報告案。 3.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 4.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 110 年會計師委任、審計公費及獨立性評估案。	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討論。	不適用。
110/5/4 110 年第二次	1. 辦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討論。惟原提案之發行總股數佔發行流通在外總股數之比率為 1.45%，建議提高至 2%~2.5%，提	董事會決議：原提案之發行總股數為 2,500,000 股，經全體出席董事討論後決議修正為 3,500,000 股。

		請董事會討論。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無	無	無	無	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含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每月月底前，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會將上月份之稽核報告及缺失回應彙總報告 email 予各獨立董事參閱，同時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每季與獨立董事溝通稽核報告結果，並每季於董事會中作內部稽核報告。此外，平時若有特殊狀況時，稽核主管亦會即時向獨立董事報告，惟 109 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尚屬良好。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均定期於每季向獨立董事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此外，平時若有特殊狀況時，簽證會計師亦會即時向獨立董事報告，惟 109 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尚屬良好。

(三)薪酬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為健全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爰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三條之規定，訂定本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以資遵循。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人數為三人，成員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由三名符合專業資格與獨立性之外部專家組成。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一年至少召開兩次常會，定期檢討本公司薪酬辦法並提出修正建議、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及結構及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之內容請參閱本年報「參-三-(4).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身分別（註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張嘉祥			✓	✓	✓	✓	✓	✓	✓	✓	✓	✓	✓	1	召集人
獨立董事	林憲銘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陳逸文			✓	✓	✓	✓	✓	✓	✓	✓	✓	✓	✓	1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

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本屆委員任期：108 年 6 月 14 日至 111 年 6 月 13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張嘉祥	2	0	100%	獨立董事
委員	林憲銘	2	0	100%	獨立董事
委員	陳逸文	2	0	100%	獨立董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薪酬委員會於 109/3/3 及 109/11/6 召開 2 次常會，討論事由包括：

●員工薪酬相關事項報告 ●經理人業績獎金總額

●年度酬勞(分紅)總額 ●董事及經理人年度酬金

●薪酬結構調整建議

上述事項皆經薪酬委員會審閱或核准通過。

二、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會議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9/3/3 109 年第一次	(一) 109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二) 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討論。	不適用。
110/3/2 110 年第一次	1. 110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討論。	不適用。

四、委員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會績效評估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定期執行一次	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審計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及董事成員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下列五大面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下列六大面向：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下列五大面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本公司已完成109年度董事會績效自評，評估結果並提送110年第一次董事會報告，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董事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95.7(滿分100分)，其中一項在「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項目上，差額較大，主要係因會議次數，一年4~5次(6次為佳)，整體來說，董事會運作情形良好(綜合評價：優良)，將依據本次董事會之評鑑結果持續強化，以提昇公司治理成效；審計委員會績效自評結果，各委員99.4%滿意各衡量項目。

(五)董事及監察人 109 年度進修與訓練情形：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
董事	束崇萬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稅法變革對企業營運的影響與因應	3	是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9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說明會	3	
獨立董事	張嘉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生技企業授權及併購實務	3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稅法變革對企業營運的影響與因應	3	
獨立董事	林憲銘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十大風險解析	3	
董事	鄧希哲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新冠肺炎看因應世界不永續風險的商業策略與公司治理	3	是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最新公司治理藍圖下的董事責任與風險管理	3	
董事	曾忠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常見公司治理缺失與相關法令解析	3	是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財報弊案「資金流向」之追查與相關法律責任案例探討	3	
獨立董事	陳逸文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稅法變革對企業營運的影響與因應	3	是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0 年公司治理與企業誠信董監事宣導會	3	
法人董事代表人	郭龍德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稅法變革對企業營運的影響與因應	3	是
		台灣董事學會	接班工程-企業持續成長動能	3	

(六)經理人 109 年度進修與訓練情形：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是否符合進修規定
財務會計主管	郭景玫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主管機關「協助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政策解析與內控管理實務	6	是
			最新公司治理政策解析及設置「公司治理人員」稽核法遵實務	6	是

(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符合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公司設置專人處理股東建議、糾紛及疑問等問題。	符合規定。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定期揭露主要股東有關質押增加或減少本公司股份及發生相關變動等重要事項。	符合規定。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關係企業的資產、財務會計皆為獨立作業，公司相關部門定期與不定期稽核握有控制權的關係企業，以避免關係企業產生弊端造成公司之風險。	符合規定。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訂有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規範。	符合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1.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選任係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俱備執行職務必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2. 全體董事皆具有豐富之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其中獨立董事張嘉祥、林憲銘、陳逸文皆具備會計及財務分析之專業背景。 3. 本公司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 14%，獨立董事占比為 43%。3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8~9 年，2 位董事年齡在 60 歲以下、5 位董事年齡在 61~70 歲。	符合規定。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該二委員會皆由全體獨立董事所組成，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持續評估中。	未來將視營運狀況訂定。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109 年起執行董事績效評估，評估結果已於 110/3/2 董事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報告。	符合規定。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藉以下標準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向董事會報告評估之結果： 一、會計師之獨立性檢查表。 二、會計師所提供之審計或非審計服務皆需經過審計委	符合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員會事先之審核，以確保非審計服務不會影響審計之結果。 三、同一會計師未連續執行簽證服務超過七年。	
四、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未指定公司治理主管。本公司由財會部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主要負責內容為 1.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 2.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協助公司遵循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法令。 3.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4.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5.與投資人關係相關之事務。 6.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	未來將視營運狀況配置。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公司對往來金融機構、債權人皆提供充足的資訊，對於員工亦有順暢的溝通管道，並依規定揭露相關資產取得與處分、背書保證....等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讓利害關係人有足夠的資訊作判斷以維其權益。 公司網站亦設置投資人/利害關係人專區。	符合規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符合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公司財務業務及相關揭露事項，已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本公司設有網站介紹公司及產品。	符合規定。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公司有專人負責揭露資訊的蒐集，並落實發言人制度，但並無同步更新本公司英文網站。	未來將視營運狀況訂定。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公司年度財務報告，未在年度終了兩個月內公告及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皆於期限前完成公告與申報。	未來將視營運狀況訂定。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 本公司董事會每季開會乙次，董事出席狀況良好，董事及獨立董事亦視其需要安排進修。公司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與各項管理規章辦法都經由董事會通過，除避免風險性業務的投資，亦有各項保險、保單來彌補公司財產、員工及第三人責任可能造成之損失。公司目前已為董事及經營管理階層投保董監及重要經理人責任險。 2. 公司注重培育高階主管人才，著重其管理能力、專業能力及人格特質，並透過適當地輪調不同任務，培養各面向的能力，使其能整合運用，加強決策判斷及深化對經營管理之認	符合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知，藉此從中選出接班董事會及 CEO 之人選。	
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V		本公司依第七屆評鑑結果，以年報及公司網站揭露訊息優先改善及加強揭露事項。	符合規定。

(八)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公司已制定『環境考量面鑑別作業程序書』及『勞工和道德風險識別管理辦法』，以識別和運營有關的環境、健康與安全以及勞工實踐風險，確定每項風險的級別，實施適當的程序和實質控制，以確保合規性並對已識別出來的風險實施控制。	符合規定。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由財會部兼任企業社會責任主要推動單位，其餘各處處長則依事務性質擔任組長，由財會部管轄統籌，負責蒐集利害關係人關切之議題，召開會議進行策略規劃與擬定執行方針，與總經理定期討論推廣事項及督導執行成效。	符合規定。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體認提升產業發展必須兼顧職業安全與衛生品質,為符合勞動部的要求並與國際職安衛工作接軌,因而於 98 年度積極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期能藉由此系統之導入,強化職安衛方面的管理,使職安衛工作能持續不斷改善,營造安全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以防	符合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止職業災害發生,確保企業永續發展。 本公司於 104 年通過環境管理系統 ISO 14001 的驗證並取得認可登錄，並於 107 年通過 ISO 14001:2015 新版標準轉版驗證。此系統與本公司於 109 年通過新版標準轉版驗證之 ISO45001 與 TOSHMS CNS45001 整合成「環安衛管理系統」，並成立「環安衛管理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環安衛管理代表，負責督導及協調各單位推動環安衛管理工作。 環安衛政策經由董事長/總經理核定後公告實施，每年定期進行外部驗證稽核作業，持續精進環安衛管理系統執行內容。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於產品產製過程中，使用符合 RoHS 歐盟環保標準零組件，產品均獲得 RoHS 認證及 Green Partner 認證，降低對環境負荷衝擊。	符合規定。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氣候變遷的減緩及調適是本公司永續經營著重的議題，氣候變遷使平均氣溫上升，間接影響公司在空調設備的電費增加。對於公司營運之衝擊，本公司實施非產線區域冷氣的時數限制及配合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實施加強自主節水(5%)及提升用水效率工作，以減少溫室氣體的排放量。	符合規定。
(四)公司是否統計對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於環境保護業務上的執行，除了符合法令及相關規範的規定外，同時並建立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除應定期查核符合法令要求外，並設立年度目標，以有效降低污染排放並適時檢討環境管理制度。 於 109 年配合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實施加強自主節水(5%)及提升用	符合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水效率工作，以確保穩定供水運作。 本公司亦開始規劃綠能發電系統(太陽能)，希冀在經濟規模發展同時，兼顧保護環境的責任。 公司統計資料如下： 溫室氣體年排放量 108 年排放量 23,003 噸 109 年排放量 23,036 噸 用水量 108 年用水量 371,291 M3 109 年用水量 401,737 M3 廢棄物總重量 108 年總重量 332 公噸 109 年總重量 357 公噸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深信，尊重人權和打造有尊嚴的工作環境，對我們及供應鏈夥伴至關重要。本公司恪守各營運據點所在地法規，並維護包括正職員工、契約及臨時人員、實習生在內的所有人員的人權。解決複雜供應鏈中的人權問題是產業共同的責任，本公司更要求我們的供應鏈夥伴遵循相同標準。 本公司尊重並支持國際公認之人權規範與原則，包含「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及國際勞工組織的「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遵守勞動基準法、就業服務法、性別工作平等法等相關法令，制定各項內部管理辦法保障勞動人權與性別工作平等，亦依勞動基準法制定公司內規(工作規則)並呈報主管機關監督以保障與落實員工之合法權益。 執行方針 ● 在我們的營運中融入對經濟、社會、文化、公民、政治權利以	符合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及發展尊重 ● 提供安全與健康且零騷擾的工作環境 ● 杜絕因個人性別、種族、宗教信仰、黨派、性取向、職級、國籍及年齡等因素，而為差別待遇、或任何形式之歧視，且確保工作機會均等 ● 嚴禁僱用童工或非法勞工，嚴禁性騷擾行為 ● 提供員工一個安全且健康的工作環境以符合各種環保法規，並經由適當的管理及技術上的應用避免環境污染 ● 禁止強迫勞動 ● 保障原住民、婦女、移工、契約人員與殘疾人士等弱勢或邊緣化團體的勞動權利 ● 建立兩性平等職場，實施育嬰留職停薪制度，同時提供家庭照顧假、生理假、娩假、陪產假及提供哺乳室等 ● 恪守各類僱用及勞動法規的薪資及工時規範 ● 按時給付公平且足額的生活工資，並以薪資單說明合法扣除額 ● 營造樂於溝通的環境，並建立開放型管理模式 ● 支持並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 提供包括匿名舉報方式在內等多元的開放式對話管道，讓供應商、商業夥伴及其他等利益關係人得以向本公司回饋意見或舉報疑似違規行為 ● 因應多變的情勢與利害關係人需求，定期檢視和評估相關風險、做法和影響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此外，本公司除不強制或脅迫任何無意願之人員執行勞務外，也傾聽同仁意見，保持溝通管道暢通。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資、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員工薪資、休假及其他福利(勞保/健保/退休金...等)均依照勞基法辦理。 本公司公司章程第 26 條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0%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符合規定。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透過定期健康檢查與區內環安通報系統確保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符合規定。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配合公司發展並提高員工素質，不定期舉辦各類課程及講習。	符合規定。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不適用，本公司產品未直接銷售與消費者。	不適用。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本公司依 ISO14001 及 ISO 45001 規定對供應商要求之行為準則，內容包含勞工權益、健康與安全、環境、道德規範及管理體系的要求，本公司與供應商共同檢視經濟、環境及社會各個面向的風險與績效，並持續改善。	符合規定。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制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未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未來將視營運狀況訂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運作與所訂守則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秉持著為社會創造更好的價值，深入了解社會所需，積極投入社會參與，期望集結企業資源，體現社會企業責任。藉由長期與大專院校與高職進行產學合作，與學校共同推動教育及培育人才，提供與正職員工同等待遇之工作機會及與實務接軌之學習管道，促使學生及早體驗職場工作，增加學生職場的適應力與競爭力，並減輕學生之生活經濟壓力，以善盡企業的力量回饋社會。108 年產學合作人數：73 人；109 年產學合作人數：4 人。109 年新增企業實習，晉用即將畢業之大學四年級學生，並配合其上課時間，不影響課業又可學習產業實務經驗，企業也可藉此機會發掘人才，共創雙贏。本公司未來將持續推動相關之社會責任。				

(九)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與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等規範，明定禁止不誠信之行為、防止利益衝突及避免圖私利，並要求各相關單位落實執行。除此之外，「董事會議事規範」，亦就董事之利益迴避制度予以明文規定。	符合規定。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訂有「供應商道德承諾書」，其中明定廠商不得對員工個人及其親友期約或進行賄賂、饋贈、招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等。	符合規定。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本公司對以下行為採防範措施： 一、 行賄及收賄。 二、 提供非法政治獻金。 三、 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 四、 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 五、 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 六、 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 七、 產品及服務於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時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	符合規定。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已與往來廠商簽訂供應商道德承諾書做為往來依據。	符合規定。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目前未設置。	未來將視營運狀況設置。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已設置實體員工意見箱及電子信箱作為陳述意見管道。	符合規定。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公司是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	符合規定。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公司已於內部會議中向員工傳達誠信經營理念。	符合規定。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公司已訂定「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明定檢舉管道及處理程序，且已設置實體員工意見箱及電子信箱。	符合規定。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公司已訂定「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明定檢舉管道及處理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符合規定。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公司已訂定「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明定不會因員工提出檢舉或申訴，而予以解雇、調職或其他不利處分。檢舉或申訴之行為人如非本公司員工，本公司亦提供應有之保護。	符合規定。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符合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公司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其運作與守則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十)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公司治理結構→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

(十一)其他：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查詢方式如下：

1. 為管理公司內部重大訊息所制定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已告知所有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並將此程序制度及注意事項置於公司內部網路公佈區以供全體同仁遵循之，以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2. 本公司新任之董事、經理人等內部人，於就任時均分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所編制最新版之「上櫃及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相關法令及應行注意事項」， 以利內部人遵循之。
3.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十二)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詳請參閱第62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三)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四)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如下：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會議名稱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股東常會	109.6.17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不適用。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	不適用。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已依修訂後之辦法執行相關作業。
		修訂「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案。	已依修訂後之辦法執行相關作業。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9.3.3	1. 108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案。 2. 108年度營業報告書。 3. 108年度財務報告案。 4. 108年度虧損撥補案。 5. 10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6. 109年會計師委任、審計公費及獨立性評估案。 7.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8. 修訂「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案。 9. 109年度營運計畫案。 10. 109年度資本支出預算案，及單筆資本支出達三千萬之核准案。 11. 109年度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12. 109年股東常會日期及受理1%股東提案等相關事宜案。 13. 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董事會	109.5.5	1. 擬不繼續辦理108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之「辦理私募普通股增資案」。
董事會	109.8.4	無。
董事會	109.11.6	1. 110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2.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3. 衍生性商品交易核准案。 4.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及「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案。 5. 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6. 修訂「董事選舉辦法」案。 7.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董事會	110.3.2	1. 109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案。 2. 109年度營業報告書。 3. 109年度財務報告案。 4. 109年度虧損撥補案。 5. 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6. 110年會計師委任、審計公費及獨立性評估案。 7. 修訂「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8. 110年度營運計畫案。 9. 110年度資本支出預算案。 10.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1. 110年度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12. 110年股東常會日期及受理1%股東提案等相關事宜案。
董事會	110.5.4	1. 辦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十五)董事或審計委員會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六)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表：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註 3)	人力資源	其他(註 2)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 陳晉昌	1,450	0	0	80	100	180	109.01.01~109.12.31	其他係諮詢費50仟元、年底盤點費用 50 仟元。

註 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註 3：工商登記係高騰會計師事務所提供服務之費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 110 年 01 月 01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原簽證會計師為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鈞堯會計師及陳晉昌會計師，因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之調整，民國 110 年第一季起，簽證會計師調整變更為陳晉昌會計師及廖阿甚會計師。(註)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註：係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之調整。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陳晉昌、廖阿甚
委任之日期	民國 110 年 01 月 01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七、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9 年度		截至 110 年 4 月 20 日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束崇萬	0	0	0	0
董事	聯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聯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龍德	0	0	0	0
董事	鄧希哲	0	0	0	0
董事兼總經理	曾忠鶴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憲銘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嘉祥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逸文	0	0	0	0
廠長	陳仲景	0	0	0	0
財會主管	郭景玫	0	0	0	0

註 1：股數持有增減及質押情形係以經理人在任期間為基準。

(2)股權移轉資訊：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 10%之股東移轉股權，係透過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出售予一般投資大眾。

(3)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名稱	關係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東崇萬	21,928,036	12.74%	0	0	0	0	東崇萬	董事長為同一人	
							政全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萬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萬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合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萬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萬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涂水城	15,795,534	9.18%	0	0	0	0	無	無	
萬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東崇裕	14,482,208	8.42%	0	0	0	0	東崇萬	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政全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萬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合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萬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萬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政全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東崇政	10,567,747	6.14%	0	0	0	0	東崇萬	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萬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萬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合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萬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萬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合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東崇玫	6,786,456	3.94%	0	0	0	0	東崇萬	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政全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名稱	關係	
							萬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萬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萬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萬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聯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淑慎	6,134,375	3.56%	0	0	0	0	無	無	
萬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東崇裕	5,488,752	3.19%	0	0	0	0	東崇萬	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政全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萬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合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萬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萬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東崇萬	4,471,641	2.60%	0	0	0	0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為該公司董事長	
							政全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萬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萬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合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萬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萬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萬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東崇裕	3,980,573	2.31%	0	0	0	0	東崇萬	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政全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萬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萬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合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萬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名稱	關係	
萬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束崇裕	3,172,276	1.84%	0	0	0	0	束崇萬	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政全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萬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萬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合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萬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無。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新臺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10/05	10	450,000	4,500,000	172,100	1,721,000	現金設立		

註：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資料。

2. 股份種類　　單位：股；110 年 4 月 20 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46,087,329	277,900,000	423,987,329	上櫃
記名式普通股	26,012,671	0	26,012,671	私募普通股尚未公開發行

3. 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無。

(二)股東結構

單位：股；110 年 4 月 20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　計
人數	0	0	121	13,817	32	13,970
持有股數	0	0	78,004,963	91,565,351	2,529,686	172,100,000
持有比例(%)	0.00%	0.00%	45.33%	53.20%	1.47%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單位：股；110 年 4 月 20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6,927	1,710,545	0.99%
1,000 至 5,000	5,090	11,600,814	6.74%
5,001 至 10,000	935	7,261,615	4.22%
10,001 至 15,000	248	3,103,187	1.80%
15,001 至 20,000	168	3,046,284	1.77%
20,001 至 30,000	202	4,977,832	2.89%
30,001 至 50,000	165	6,638,011	3.86%
50,001 至 100,000	122	8,739,637	5.08%
100,001 至 200,000	56	8,009,166	4.65%
200,001 至 400,000	29	7,592,225	4.41%
400,001 至 600,000	8	3,881,386	2.26%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600,001 至 800,000	2	1,419,996	0.83%
800,001 至 1,000,000	1	803,390	0.47%
1,000,001 以上	17	103,315,912	60.03%
合　　計	13,970	172,100,000	100.00%

2. 特別股：未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單位：股；110 年 4 月 20 日

主要股東名稱 \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1,928,036	12.74%
凃水城	15,795,534	9.18%
萬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482,208	8.41%
政全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567,747	6.14%
合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786,456	3.94%
聯盛投資（股）公司	6,134,375	3.56%
萬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488,752	3.19%
束崇萬	4,471,641	2.60%
萬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980,573	2.31%
萬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72,276	1.8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10.9	13.9	18.85
	最低		2.73	6.58	10.60
	平均		5.16	10.91	15.20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0.25	10.19	10.59
	分配後		10.25	10.19	10.59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72,100	172,100	172,100
	每股盈餘		-0.28	-0.06	0.40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未分配	未分配	未分配
	無償配股	分配前	未分配	未分配	未分配
		分配後	未分配	未分配	未分配
	累積未付股利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利比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每股盈餘係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除中華民國法律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本公司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股票股利或兩者兼有之方式為之，惟根據公司章程，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股票股利分派須經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訂之公司章程，授權董事會得決議分派年度現金股利。本公司將於董事會核准後六個月內配發現金股利。民國108~109年度股利之金額與配發情形如下表所示。

108~109年度盈餘分派案

期間	核准日期(註)	配發日期(註)	每股現金股利	盈餘分派總金額
109年度	110/3/2	不適用(因虧損，決議不分派)	0	0
108年度	109/3/3	不適用(因虧損，決議不分派)	0	0

註：民國年/月/日。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之章程規定，公司分派盈餘前，應提撥年度獲利不高於1%作為董事酬勞，及不低於10%作為員工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109 年度因公司虧損，故原依公司章程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提列數均為零元。其分配方式與原董事會決議相同。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09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

	董事會決議(民國 110 年 03 月 02 日)
	金額(新台幣仟元)
董事酬勞	0
員工酬勞	0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8 年度累積虧損，不做員工、董事酬勞及股東紅利之分配。其分配方式與原董事會決議相同。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5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員工符合既得條件時無償發予員工，預計發行 3,500 仟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仟元

產品別	109 年度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先進基板或導線架型積體封裝及測試	904,704	74.76%
傳統導線架型積體封裝及測試	296,766	24.52%
其　他	8,655	0.72%
合　　計：	1,210,125	100.00%

3.本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IC 封裝及測試。

4.本公司計畫開發之新產品(服務)：高速傳輸晶片封裝、高散熱電源管理晶片模組、透明封膠光感測器封裝、微機電系統感測器裝置(MEMS)、無線通訊系統級多晶片封裝、覆晶封裝技術(Flip Chip)、高容量記憶卡晶片多堆疊封裝等。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就總體經濟環境及公司所屬產業的趨勢概況而言，在歷經金融風暴後，IDM 大廠未來將專注於晶圓製造，並將封測業務釋單至台灣。在此趨勢下，IC 封裝之需求未來將增加，加上遊戲機、記憶卡、LCD TV 及手機等消費性電子產品市場持續成長， IC 需求也將持續增加，因此封裝產業之需求未來仍當熱絡。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台灣 IC 產業經歷多年的發展，已建立完善的垂直分工體系，從 IC 設計、光罩製作、晶圓製造、封裝及測試等製程，由上游到下游專業垂直分工，提高生產效率，減低營運管理之困難，並可縮短生產週期，降低存貨及生產成本，提昇整體產業競爭力。IC 封裝已是半導體產業重要的一環，為政府獎勵之高科技事業產業。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導線架 IC 封裝：同業競爭激烈，未來之成長有限。

(2)先進 IC 封裝：記憶卡及可攜式電子產品為市場之潮流，具有輕薄短小之特性，極具發展潛力。

4.競爭情形

導線架 IC 封裝部份，國內競爭者有矽格、超豐、菱生等與本公司產品性質相近；先進 IC 部份則為日月光、華泰。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109 年度	截至 110 年度 3 月 31 日止
研發費用	32,664	7,432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a.高頻無線射頻辨識(RFID)封裝技術 ： 產品應用在貨版辨識管理系統。

b.低階光感測微機電(MEMS)元件封裝技術：產品應用在感測器裝置。

c.多晶片無線通訊(WiFi)晶片模組封裝技術：產品應用無線通訊傳輸元件。

d.多球數球柵陣列封裝(BGA)封裝技術：產品應用固態硬碟 SSD。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加強主要客戶與供應商之策略聯盟。

(2)專注記憶卡及超薄 IC 等利基性產品。

2.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擴充生產線，以支應市場之需求。

(2)提高生產力，降低成本以提昇競爭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產品以內銷為主，109 年度內銷約佔營收之 66%，外銷則佔營收之 34%，外銷主要以美洲、亞洲地區為主。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銷售區域	109 年度	
	金額	%
內銷	793,528	65.57
外銷(主要地區：以美洲、亞洲為主)	416,597	34.43
合計	1,210,125	100.00

2.市場佔有率

根據台灣半導體產業協會（TSIA）及工研院產科國際所統計，台灣 IC 封裝及測試市場 2020 年總產值達新台幣 5,490 億，較 2019 年成長 20%。本公司 2020 年度營收為新台幣 12.1 億，約佔整體封裝市場之 0.22%。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導線架 IC 封裝(TSOP、SOP、QFP 系列)：因為成本及市場因素，仍然有不少產品採用導線架封裝，預計未來每年仍約有微幅的成長。

(2)先進 IC 封裝：本公司產品以 0.65~0.85mm 厚度為主，甚至到 0.4mm，幾乎大量適用於所有輕薄短小之可攜式產品(如手機、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MMC、SD 及儲值卡等)，運用於通訊 IC、電源管理 IC、控制 IC....等，此封裝形態也可以取代現有傳統產品如 SOP、SSOP、TSOP 及 L/TQFP 系列。Micro SD 卡應用於相機、手機等電子產品。

為提升競爭力，因應無線傳輸及感測器產品需求，本公司長期耕耘在製程技術精進及新產品研發，其中應用於高階壓力感測微機電元件封裝、高功率電源管理晶片封測、射頻晶片模組封裝技術及高階記憶體多堆晶片堆疊封裝等產品將持續著重，第三季預計可生產供貨高階壓力感測微機電元件封裝及射頻晶片模組封裝給台灣客戶及中國客戶，未來研發重點會持續鎖定在高階感測微機電元件封裝、高功率電源管理晶片封測及高階記憶體多堆晶片堆疊封裝等之產品開發上。

4.競爭利基

基於台灣為一個重要半導體製造中心，從晶圓製造、晶圓測試、封裝測試到客戶指定出貨，形成一個非常穩固的代工模式產業鏈，傳統封裝產品供不應求，也形成了本公司一開始先投入傳統導線架封裝為考量，建廠後兩年，發現傳統封裝技術與資金投入門檻太低，如果無法做到某層次的經濟規模來壓低成本，幾乎很難與現有封測大廠如日月光、超豐等競爭，經重新檢討公司營運方針，以優良的品質，用心的服務及創新的技術服務客戶，與客戶建立良好與密切之合作關係，並重新定位公司未來產品及營運方向，朝利基型產品發展(記憶卡及超薄封裝)，漸進式改變了公司產品結構及體質，成為受肯定的封測廠商之一。本公司具備之競爭利基分述如下：

(1)利基型產品之選項

本公司專注於記憶卡及超薄 IC 封裝的發展，除了記憶卡技術領先之外，超薄 IC 也已將應用範圍擴大至醫療器材、運動器材、汽車感測器及智慧型手機等。

(2)堅強的經營團隊

本公司經營團隊成員平均具備 10 年以上的封測相關經驗，除了擁有卓越的開發與製造技術以外，每位成員也本著服務客戶為導向的精神來經營公司，逐步朝 customers virtual factory 目標邁進。

(3)工廠自動化規劃

本公司秉著提升產品及服務品質，不斷的強化製造與網路自動化客戶服務系統，除了產品良率及交期提升以外，客戶也可以隨時掌握產品問題及目前進度，有助於產品改善及快速解決問題，提高對客戶之附加價值。

(4)一元化服務(Turn key service)

本公司已成立測試廠，隨時可提供客戶封測一元化服務。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

我國半導體產業從上游的 IC 設計、晶圓製造至下游的封裝測試，已發展成完整緊密的垂直分工體系，本公司屬於半導體封裝業，是政府鼓勵投資的策略性產業。

IC 的持續進步帶動著電子、資訊、通信及光電工業的蓬勃發展，而前述工業的發展，亦趨使著 IC 的需求持續成長，創造出 IC 封裝的不斷需求。

記憶卡及超薄 IC 市場具有成長爆發力，隨著數位相機、手機、影像玩具等新興產品之普及化，IC 的需求量是可以預期的，加上現有投入記憶卡及超薄 IC 之競爭封測廠商並不多，技術層次也不齊，對本公司業績成長而言是一大利多。

由於本公司是國內最早切入記憶卡與超薄 IC 封裝技術廠商之一，開發與製造經驗也較同業豐富，因此在生產技術上已居領先群，未來爭取國際大廠之認證是指日可待。

不利因素及因應措施

(1)新競爭者加入

隨著產業發展趨勢逐漸受到矚目，吸引新競爭者加入生產行列，導致市場價格下滑。

因應對策：

a.配合客戶與市場導向，持續投入開發新產品，以持續確保本公司領導廠商地位。

b.持續改善生產效率，降低成本。

(2)價格戰的產生

傳統產品之封裝因市場及技術較成熟，難免產生價格戰。

因應對策：

a.持續改善良率與生產效率，以提升競爭力。

b.漸進式朝全面自動化生產規劃，降低人力成本。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或功能
導線架 IC 封裝	TSOP、SOP、QFP 系列	產品應用於消費性電子、電腦周邊、電源管理、驅動元件等。
先進 IC 封裝	超薄積體電路封裝(QFN、Micro SD 卡等)	產品應用於無線通訊、標籤 IC(IC Tag)、可攜式電子產品的儲存記憶卡、觸控面板驅動元件等。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晶圓測試→晶圓切割→銲晶→銲線→封膠→蓋印→去膠/沖切→電鍍→彎腳成型→檢測→產品測試→包裝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名稱	主要來源	供應情形
導線架(Leadframe)	復盛、長華、Mitsui、利汎	良好
基板(Substrate)	日月光電子	良好
金線(Gold Wire)	Heraeus、TANAKA	良好
樹脂(Compound)	長華	良好
塑膠盤(Tray)	晨州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89,321	17.88	無	A	71,939	11.32	無	B	20,458	12.38	無
2	B	56,500	11.31	無								
	其他	353,872	70.81		其他	563,788	88.68		其他	144,755	87.62	
	進貨淨額	499,693	100.00		進貨淨額	635,727	100.00		進貨淨額	165,213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主要供應商為提供本公司生產所使用之直接材料,如導線架(L/F)、基板(Substrate)、金線(Gold Wire)、樹脂(Compound)、承載盤(Tray)等主要材料，由於上述材料對產品品質影響甚鉅，為確保品質及交貨穩定，原則上供應商變化不會太大。但隨著產品結構的改變，供應商之組成亦有少許改變。採購金額與比率均隨本公司業績變化及接單組合而增減。

2.最近二年度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	269,745	22.83	董事長同一人	甲	228,879	18.91	董事長同一人	甲	53,303	12.96	董事長同一人
2	乙	57,269	4.85		乙	163,345	13.50		乙	53,851	13.10	
	其他	854,323	72.32		其他	817,901	67.59		其他	304,029	73.94	
	總計	1,181,337	100		總計	1,210,125	100		總計	411,183	1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主要客戶無重大變動。

(五)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臺幣仟元；千顆

年度 生產量值	108 年度			109 年度		
主要產品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導線架 IC 封裝	162,000	106,938	289,103	170,400	125,067	277,680
先進 IC 封裝	444,000	320,542	725,355	631,200	425,396	694,976
其　他	120,000	73,713	118,365	144,000	121,426	132,605
合　計	726,000	501,193	1,132,823	945,600	671,888	1,105,261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千顆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銷售量值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主要產品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導線架 IC 封裝	94,541	157,418	40,246	137,089	133,127	173,554	43,672	123,212
先進 IC 封裝	212,144	528,270	146171	346,578	297,361	613,973	186,412	290,731
其　他	719	6,335	3	5,647	3	6,001	2	2,654
合　計	307,404	692,023	186,420	489,314	430,491	793,528	230,086	416,597

變動分析：109 年度內銷銷值較上一年度增加，主要係產品及客戶結構改變、匯率變動影響所致。

三、從業員工資訊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止
員工人數	直接員工	359	228	295
	間接員工	256	290	225
	合計	615	518	520
平均年歲		36.37	37.81	37.75
平均服務年資		8.6	9.1	8.8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	-	-
	碩士	32	35	35
	大專	244	209	210
	高中	290	242	245
	高中以下	49	32	30

員工之進修與訓練　　單位：小時；仟元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新進人員訓練	24	107	288	-
一般管理	24	96	78	156
品質管理	9	45	36	72
專業職能訓練	26	92	119	258
環境安全衛生訓練	7	15	33	12
總計	90	355	554	498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汙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無。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A.員工保險：全體員工參加勞、健保險。

B.團體保險：依員工之工作性質投保壽險及人身意外醫療險，保費由公司負擔。

C.員工分紅、認股：依本公司章程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D.定期健康檢查：針對新進員工與一般員工安排定期健康檢查。

E.訓練課程：配合公司發展並提高員工素質，不定期舉辦各類課程及講習。

F.福利措施：節慶禮券、部門聚餐活動外，婚、喪、生育皆有補助。

G.廠區設有桌球桌及多樣式的販賣機設備，提供同仁生活上各種便利。

H.其他福利：公司附設員工餐廳與咖啡廳，以優惠價格提供餐點、飲品供員工享用；此外，更透過與其他廠商之合作，提供員工更多食、衣、住、行等生活上之優惠訊

息；另公司設有集乳室，供有哺集乳需求的女性同仁使用。

2.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退休辦法依勞基法規定辦理，並自 94 年 7 月起每月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六提撥至勞保局個人退休金專戶。同時為繼續選擇適用舊制退休金辦法及仍保有舊制年資之原有員工，按月依法提撥適額之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專戶，並由監督委員會負責退休準備金監督事宜，惟因已超額提存，故目前申請暫停提撥，業經加工出口區管理處核准。

3.勞資間之協調：

本公司勞資關係一向和諧，不僅設置實體意見箱供員工投遞外，另提供專屬 E-mail 信箱，供員工提供表達意見，勞資間溝通管道順暢，協調方式也以保護員工隱私為首要處理原則，務使勞資雙方能取得共同之認知，使各項工作順利推動。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至年報刊印日止，無發生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狀況發生。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租約	加工出口區管理處	101/12/1~111/11/30	承租加工區土地(一廠)	需符合加工出口區設置條例及土地不得轉租
土地租約	加工出口區管理處	105/1/1~110/12/31	承租加工區土地(二廠)	
土地租約	加工出口區管理處	105/1/1~110/12/31	承租加工區土地(三廠)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10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1,721,637	1,189,868	1,002,572	902,115	942,507	965,30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1,849,542	1,473,454	1,006,812	1,055,231	1,039,013	1,095,501
無形資產		-	-	-	-	-	-
使用權資產		-	-	-	85,597	82,307	82,387
其他資產(註2)		92,383	73,527	49,757	46,898	103,109	49,452
資產總額		3,663,562	2,736,849	2,059,141	2,089,841	2,166,936	2,192,64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09,078	332,000	240,706	237,849	327,211	284,700
	分配後(註3)	409,078	332,000	240,706	237,849	327,211	284,700
非流動負債		33,010	26,944	4,349	88,566	85,765	85,65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42,088	358,944	245,055	326,415	412,976	370,351
	分配後(註3)	442,088	358,944	245,055	326,415	412,976	370,35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221,474	2,377,905	1,814,086	1,763,426	1,753,960	1,822,295
股本		4,080,279	4,073,300	4,068,844	1,721,000	1,721,000	1,721,000
資本公積		94,296	93,843	93,553	93,553	93,553	93,55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43,667	-1,784,596	-2,348,311	-51,127	-60,593	7,742
	分配後(註3)	-943,667	-1,784,596	-2,348,311	-51,127	-60,593	7,742
其他權益		-9,434	-4,642	-	-	-	-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221,474	2,377,905	1,814,086	1,763,426	1,753,960	1,822,295
	分配後(註3)	3,221,474	2,377,905	1,814,086	1,763,426	1,753,960	1,822,295

註：上項分配後數字，係依據股東會決議之分配金額填列，109 年底分配後金額因尚未召開 110 年度股東會，是以暫以分配前金額填列。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10年03月31日財務資料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1,742,285	1,409,149	1,270,678	1,181,337	1,210,125	411,183
營業毛利	-116,103	-260,651	-67,810	45,081	84,949	92,025
營業損益	-256,785	-820,337	-602,491	-61,059	-8,530	68,16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029	-37,593	34,429	13,627	-2,510	169
稅前淨利	-273,814	-857,930	-568,062	-47,432	-11,040	68,33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73,814	-857,930	-568,062	-47,432	-11,040	68,335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10年03月31日財務資料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273,814	-857,930	-568,062	-47,432	-11,040	68,33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959	17,001	3,760	-3,228	1,574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8,773	-840,929	-564,302	-50,660	-9,466	68,33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73,814	-857,930	-568,062	-47,432	-11,040	68,33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78,773	-840,929	-564,302	-50,660	-9,466	68,33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註2）	-0.67	-2.12	-1.40	-0.28	-0.06	0.40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事務所	查核意見	備註
105	林鈞堯、王國華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6	林鈞堯、王國華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7	林鈞堯、王國華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8	林鈞堯、王國華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9	林鈞堯、陳晉昌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10年第1季起簽證會計師改為陳晉昌、廖阿甚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3) \ 年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10年03月31日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2.06	13.11	11.90	15.61	19.05	16.8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5.96	163.21	180.61	175.50	177.06	174.1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20.85	358.39	416.51	379.28	288.04	339.06
	速動比率	338.92	266.82	265.61	214.57	145.26	185.75
	利息保障倍數	0.00	0.00	0.00	-42.59	-9.51	263.8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89	4.7	4.73	4.51	4.05	4.30
	平均收現日數	74.64	77.65	77.16	80.93	90.12	84.88
	存貨週轉率（次）	13.65	10.11	8.01	7.57	6.02	5.33

分析項目(註 3) \ 年　度（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03 月 31 日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86	10.12	10.89	10.72	7.45	7.18
	平均銷貨日數	26.73	36.1	45.56	48.21	60.63	68.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	0.84	1.02	1.14	1.15	1.5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7	0.51	0.61	0.56	0.55	0.7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23	-26.8	-23.68	-2.24	-0.47	12.57
	權益報酬率（％）	-8.17	-30.64	-27.10	-2.65	-0.62	15.2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6.71	-21.06	-13.96	-2.75	-0.64	15.88
	純益率（％）	-15.71	-60.88	-44.70	-4.01	-0.91	16.61
	每股盈餘（元）	-0.67	-2.12	-1.40	-0.28	-0.06	0.4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41	-71.43	-21.77	37.65	0.13	-4.5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3.23	45.52	21.99	8.17	-13.40	-26.40
	現金再投資比率（％）	0.39	-3.19	-0.74	1.25	0.00	-0.1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12	0.75	0.75	-0.55	-13.02	1.49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0.98	0.89	1.00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說明如下： 資產及負債相關結構變化，主係因存貨增加所致。 損益相關各項比率變動較大，主係因用人費用減少所致。							

註：列示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第 63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閱第 64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109 為個別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64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9 年底	108 年底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942,507	902,115	40,392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9,013	1,055,231	-16,218	-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5,416	132,495	52,921	40%
資產總額	2,166,936	2,089,841	77,095	4%
流動負債	327,211	237,849	89,362	38%
非流動負債	85,765	88,566	-2,801	-3%
負債總額	412,976	326,415	86,561	27%
股　　本	1,721,000	1,721,000	0	0%
資本公積	93,553	93,553	0	0%
保留盈餘	-60,593	-51,127	-9,466	19%
股東權益總額	1,753,960	1,763,426	-9,466	-1%

說明（變動達 20%且 10,000 仟元者）：

流動資產減少：主要係 Q4 營收較高而導致應收帳款增加。

其他非流動資產及資產總額增加：主要係預付設備款(未進廠設備)增加 54,774 仟元。

資產總額增加：主要係前述原因所致。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增加備料導致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前述原因所致。

二、財務績效

1.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210,125	1,181,337	28,788	2%
營業成本	-1,125,176	-1,136,256	11,080	-1%
營業毛利	84,949	45,081	39,868	88%
營業費用	-93,479	-106,140	12,661	-12%
營業淨利	-8,530	-61,059	52,529	-8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10	13,627	-16,137	-118%
稅前淨利	-11,040	-47,432	36,392	-77%
所得稅費用	0	0	0	-----
本期淨利	-11,040	-47,432	36,392	-77%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574	-3,228	4,802	-149%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變動比例(%)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466	-50,660	41,194	-81%
增減變動分析：（變動達 20%且 10,000 仟元者） 營業收入增加：主要係 Q4 營收增加。 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用人費用減少 49,461 千元。 營業費用減少：主要係用人費用減少 9,601 千元。 營業淨損減少：主要係用人費用減少 59,062 千元。 稅前淨損減少：主要係用人費用下降所致。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主要係用人費用下降所致。				

2.預期未來一年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依據未來市場需求及公司產能狀況，預計未來一年銷售量可達 9.8 億顆，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年度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0.13	37.65	(99.6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40	8.17	(264.01)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0	1.25	(100.0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去年度減少：主要係因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投資及理財活動現金流入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1)	(2)	(3)	(1) + (2) + (3)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26,048	200,000	-150,000	176,048	說明 3	不適用
說明： 1.未來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營業活動：主係營業損益與應收款項及應付帳款等之變動淨影響。 2.投資活動及理財活動：主係購置生產設備。 3.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及未來五年擬投資之資本支出性質：

1.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計資金運用情形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購置機器設備	自有資金、現金增資	111~115 年	725,000	125,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2.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機器設備除可增加產品項目外，並可擴充產能增加營業收入，提升公司獲利能力。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109年度比108年度利息收入減少6,671仟元，係因美金部位減少。公司財務體制健全，且如有銀行借款情事發生，亦針對銀行借款利率方面，加強與銀行密切聯繫、瞭解利率走勢，以爭取最優惠的借款及資產配置之參考。另短期閒置資金之運用方面多以台幣及外幣定期存款與低風險且百分之百保本之貨幣市場型基金及相關金融產品為投資標的。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項目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利息收(支)	2,910	-34.12%	9,581	-15.69%
營業淨利(損)	-8,530	100%	-61,059	100%

(2)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 109 年度兌換利益淨額為-7,568 仟元，約佔當年度營業淨損 8,530 仟元之 88.72%，所持有之外幣主要用以支付採購機器設備及貨物款項。本公司將持續關注匯率走勢，並適時調整外幣部位，以規避匯兌風險。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項目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兌換(損)益	-7,568	88.72%	1,548	-2.54%
營業淨利(損)	-8,530	100%	-61,059	100%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近年來台灣通貨膨脹率大約在 1%~3%之間，而本公司原物料有部分來自國外進口，如以 108 年度國內原物料採購金額約 5 億元為例計算，通貨膨脹率提昇 1%，將增加本公司每年度費用約 5,000 仟元，因此國內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盈餘所造成之風險不大，故並無相關因應措施。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事項。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一向秉持技術自主原則，故主要技術來源係由本公司研發人員配合客戶需求而創新開發，最近年度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最近年度研發計畫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完成量產時間	產品應用情況	未來影響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因素
電源晶片封裝	試產階段	2,000	110 年第 2 季	eBike、家電	材料、精密設備、技術等系統資源之整合
氮化鎵晶圓晶片封裝	試產階段	1,000	110 年第 3 季	5G、衛星通訊功率放大器、電力控制系統	
微機電系統感測器裝置(MEMS)	試產階段	2,000	110 年第 3 季	手機、手持攜帶裝置	
大容量高速記憶體晶片多堆疊封裝	試產階段	1,000	110 年第 3 季	記憶儲存裝置	
天線模組封裝	樣品階段	1,000	110 年第 4 季	無線通訊裝置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半導體產業係我國目前最具競爭力的產業之一，以目前之產業發展情況觀之，政府尚不致提出不利其發展之產業政策或法律措施。但長期而言，兩岸政經情事之改變，仍有可能促使政府改變目前對台灣之半導體產業政策。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一專業之 IC 封裝及測試廠商，屬半導體產業下游供應鍊之一環，其與半導體產業之科技與產業變化具有連動關係；以半導體產業目前之發展情況觀之，尚不致發生立即且重大之技術或產業變化，但長期而言，隨著科技之日新月異，新科技之發明或其所導致之產業變化，仍有可能對台灣之半導體產業產生不利之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績效良好企業形象佳，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尚無進行併購之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持續投入新產品開發，使產品線更加完整，亦將投入資金陸續擴充機器設備以擴充產能及增加新產品；廠房擴充皆經完整、審慎與專業的評估過程，重大資本支出亦須提報董事會審議，已考量投資效益與可能風險。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採購與銷售對象均伴隨公司業績成長而持續增加，尚無進、銷貨集中之情形，惟未來仍有賴本公司持續注意進銷貨客戶之分散情形，以避免產生進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日常運作係由各單位負責規劃及執行，重大決議事項則由董事會討論決議，而董事會成員係採合議制，故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其個別股權大量移轉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營運多由執行單位提出計畫，再由經管理階層核准，故已建立完整之運作模式。如發生經營權改變，對本公司永續經營之影響尚屬有限。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目前無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2.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及從屬公司並無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建立全面的網路與電腦相關資安防護措施，但無法保證其控管或維持公司製造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功能之電腦系統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這些網路攻擊以非法方式入侵本公司的內部網路系統，進行破壞公司之營運及損及公司商譽等活動。在遭受嚴重網路攻擊的情況下，本公司的系統可能會失去公司重要的資料，生產線也可能因此停擺。本公司透過持續檢視和評估其資訊安全規章及程序，以確 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但不能保證公司在瞬息萬變的資 訊安全威脅中不受推陳出新的風險和攻擊所影響。網路攻擊也可能企圖竊取公司的營業祕密及其他機密資訊，例 如客戶或其他利害關係人的專有資訊以及本公司員工的個資。

惡意的駭客亦能試圖將電腦病毒、破壞性軟體或勒索軟體導入本公司的網路系統，以干擾公司的營運、對本公司進行敲詐或勒索，取得電腦系統控制權，或窺探機密資訊。這些攻擊可能導致公司因延誤或中斷訂單而需賠償客戶的損失；或需擔負龐大的費用實施補救和改進措施，以加強公司的網路安全系統；也可能使公司因涉入公司對其有保密義務之員工、客戶或第三方資訊外洩而導致的相關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而承擔重大法律責任。

過去曾經有同業因購買及安裝內含惡意軟體的設備而遭受攻擊，本公司未來也可能面臨類似的攻擊。為了預防及降低此類攻擊所造成的傷害，公司落實相關改進措施並持續更新，例如建置機台入廠掃毒機制以防止內含惡意軟體的機台進入公司；強化網路防火牆與網路控管以防止電腦病毒跨機台及跨廠區擴散；依電腦類型建置端點防毒措施；導入先進的解決方案以偵測與處理惡意軟體；設計開發資安強化個人電腦供員工使用；設計開發雲端應用安全政策；導入新技術加強資料保護；加強釣魚郵件偵測；建立一個整合的自動化資安維運平台，並定期執行員工警覺性測試及委託外部專家執行資安評鑑。雖然本公司持續加強資訊安全防護措施，但仍無法保證公司免於惡意軟體及駭客攻擊。

此外，本公司需要分享高度敏感及機密的資訊給部分其雇用提供公司及其全球關係企業服務的第三方廠商，以使其能提供相關服務。儘管公司在和第三方服務廠商簽訂之服務合約中，要求其遵守保密及 / 或網路安全規定，但不能保證每個第三方服務廠商都將嚴守這些義務。由上述服務廠商及 / 或其承攬商所維護的內部網路系統及外部雲端運算網路 (例如伺服器)，亦會有遭受網路攻擊的風險。若本公司或其服務廠商無法及時解決這些網路攻擊所造成的技術性問題，或確保公司(及屬於本公司客戶或其他第三方)的數據完整性及可用性，或控制住公司或其服務廠商的電腦系統，皆可能嚴重 損及本公司對客戶和其他利害關係人的承諾，而公司營運成果、財務狀況、前景及聲譽亦可能因此遭受重大不利影響。

2. 新型冠狀病毒之因應措施：

本公司配合衛福部發佈之「企業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持續營運指引」，除了員工每日量體溫、調整出差方式、員工回國居家隔離14日、員工分散位座上班、用餐等，尚包括電梯/電燈按鍵、會議室、餐廳等公共區域定時消毒，減少員工間交互感染。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無。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0年3月2日

本公司民國109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0年03月0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束崇萬　　簽章

總經理：曾忠鶴　　簽章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此　　致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逸文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3106 號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80048 高雄市新興區民族二路 95 號 22 樓
22F, No. 95, Minzu 2nd Rd., Xinxing Dist., Kaohsiung 80048, Taiwan
T: +886 (7) 237 3116, F: +886 (7) 236 5631, www.pwc.tw

關鍵查核事項 1-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存貨成本及備抵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78,501 仟元及新台幣 44,327 仟元。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半導體封裝業務，所處產業之科技快速變遷，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而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由於存貨金額重大，且淨變現價值之估計金額易受管理當局主觀之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及會計估計方法之一致性。
2. 瞭解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測試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用以評價存貨跌價損失之報表編製正確性；抽核個別存貨料號核對存貨異動紀錄，以確認存貨庫齡區間歸屬之正確性；抽查個別存貨料號驗證其淨變現價值，進而評估備抵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關鍵查核事項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計新台幣 1,039,013 仟元，佔總資產約 48%。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是否減損時，係採用外部評價專家工作以進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據以衡量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該管理階層委託之專家係以成本法對該資產價值進行評價，作為資產公允價值之參考依據。因前述可回收金額之估計主要仰賴管理階層委託之專家出具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鑑價報告，因此，本會計師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管理階層委託之專家出具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鑑價報告，並評估該專家之專業能力、適任能力及客觀性。
2. 覆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鑑價報告內容以瞭解及評估該專家報告所使用之資料來源、評價方法及結論等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pwc 資誠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鈞堯

會計師

陳晉昌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6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2 日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26,048	6	$ 257,549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90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一)及八	228,230	10	247,500	12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二)及七(二)	68,080	3	38,762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2,656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38,321	11	154,910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七(二)	38,083	2	56,083	3
1200	其他應收款		1,115	-	2,11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027	-	954	-
130X	存貨	六(四)	234,174	11	139,074	7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683	-	5,16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42,507	43	902,115	43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一)及八	8,200	-	8,36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1,039,013	48	1,055,231	5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82,307	4	85,597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八)	19,821	1	19,821	1
1915	預付設備款		54,774	3	132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六(八)	20,313	1	18,554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	-	2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24,429	57	1,187,726	57
1XXX	**資產總計**		$ 2,166,936	100	$ 2,089,841	100

（續次頁）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二)	$ 774	-	$ 524	-
2170	應付帳款		191,221	9	110,706	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七)	129,160	6	117,904	6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六)	2,482	-	2,303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七(二)	-	-	514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574	-	5,89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27,211	15	237,849	12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4,349	-	4,34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六)	81,416	4	84,217	4
2XXX	**負債總計**		412,976	19	326,415	16
	股本	六(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1,721,000	79	1,721,000	82
	資本公積	六(十)				
3200	資本公積		93,553	5	93,553	5
	保留盈餘	六(十一)				
3350	待彌補虧損		(60,593)	(3)	(51,127)	(3)
3XXX	**權益總計**		1,753,960	81	1,763,426	84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166,936	100	$ 2,089,841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東崇萬　　經理人：曾忠鶴　　會計主管：郭景玫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年度 金額	%	108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二)及七(二)	$ 1,210,125	100	$ 1,181,33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七)及七(二)	(1,125,176)	(93)	(1,136,256)	(96)
5900	營業毛利		84,949	7	45,081	4
	營業費用	六(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14,952)	(1)	(16,686)	(1)
6200	管理費用		(45,934)	(4)	(48,733)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2,664)	(3)	(41,622)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71	-	90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3,479)	(8)	(106,140)	(9)
6900	營業損失		(8,530)	(1)	(61,059)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三)	2,910	-	9,581	1
7010	其他收入	六(六)(十四)	5,611	1	5,73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9,981)	(1)	(605)	-
7050	財務成本	六(六)(十六)	(1,050)	-	(1,08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510)	-	13,627	1
7900	**稅前淨損**		(11,040)	(1)	(47,432)	(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八)	-	-	-	-
8200	**本期淨損**		($ 11,040)	(1)	($ 47,432)	(4)
	其他綜合損益(淨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八)	$ 1,574	-	($ 3,22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466)	(1)	($ 50,660)	(4)
	每股虧損	六(十九)				
9750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 0.06)		($ 0.28)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東崇萬　　經理人：曾忠鶴　　會計主管：郭景玫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待彌補虧損	權益總額
108年度						
108年1月1日餘額		$ 4,068,844	$ 90,703	$ 2,850	($ 2,348,311)	$ 1,814,086
本期淨損		-	-	-	(47,432)	(47,4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八)	-	-	-	(3,228)	(3,22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50,660)	(50,660)
減資彌補虧損	六(九)	(2,347,844)	-	-	2,347,844	-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721,000	$ 90,703	$ 2,850	($ 51,127)	$ 1,763,426
109年度						
109年1月1日餘額		$ 1,721,000	$ 90,703	$ 2,850	($ 51,127)	$ 1,763,426
本期淨損		-	-	-	(11,040)	(11,04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八)	-	-	-	1,574	1,57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9,466)	(9,46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721,000	$ 90,703	$ 2,850	($ 60,593)	$ 1,753,96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東崇萬　　經理人：曾忠鶴　　會計主管：郭景玫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1,040)	($ 47,43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利息費用	六(十六)	1,050	1,088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71)	(9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六(二)(十五)及十二(二)	(90)	-
折舊費用	六(五)(六)(十七)	119,576	94,713
利息收入	六(十三)	(2,910)	(9,581)
預付設備款轉列費用		4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流動		(29,318)	(2,616)
應收票據		(2,656)	-
應收帳款		(83,394)	40,04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054	(13,280)
其他應收款		(216)	(375)
存貨		(95,100)	21,665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84	3,817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185)	(2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249	378
應付帳款		80,515	9,561
其他應付款		5,273	(15,943)
退款負債－流動		(514)	(2,433)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323)	1,82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2,576)	80,236
支付之利息		(1,050)	(1,088)
收取之利息		3,022	10,394
支付所得稅		(73)	(954)
退還之所得稅		1,105	98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28	89,57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9,437	(54,02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	(94,188)	(138,474)
預付設備款增加		(54,774)	(132)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減少		23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9,502)	(192,63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一)	(2,427)	(2,19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27)	(2,19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31,501)	(105,25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7,549	362,8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6,048	$ 257,549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東崇萬　　經理人：曾忠鶴　　會計主管：郭景玫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民國 87 年 7 月 14 日於中華民國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半導體封裝及測試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4 年 12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0 年 3 月 2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 109 年 6 月 1 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延長」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資產。

2.編製符合 IFRSs 編製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

交割日會計。

3.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應收帳款及票據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應收租賃款、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計算平時按標準成本入帳，期末將當期產生之各項差異，分攤至存貨及銷貨成本中。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 年 ~ 50 年
機器設備	1 年 ~ 10 年
模具設備	1 年 ~ 3 年
運輸設備	5 年 ~ 6 年
生財器具及其他	1 年 ~ 15 年

（十三）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為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為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本公司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發生對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應付帳款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十八）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

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十九）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別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一）收入認列

1.封裝測試服務

本公司提供半導體封裝及測試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投入成本占估計總成本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

2.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公司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二十二）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有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6	$ 46
支票存款	2	2
活期存款	46,800	77,901
定期存款	79,200	179,600
	$ 126,048	$ 257,549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現金及約當現金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分別計$8,200 及$8,367 因提供質押用途受限制，已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請詳附註八。
3. 現金及約當現金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計$530，係因租賃爭議遭扣押之款項，已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請詳附註八。
4.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定期存款金額分別為$227,700 及$247,500;有效利率分別為 0.57%~0.82% 及 0.82%~1.07%。因其係屬不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已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前述定期存款之利息收入認列於銀行存款利息收入項下，請詳附註六、(十三)。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90	$ -

1.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淨損益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五)。
2. 本公司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金融資產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 550 仟元	109.12.7~110.01.08	$ -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美元之遠期交易，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2,656	$ -
減：備抵損失	-	-
	$ 2,656	$ -
應收帳款	$ 238,695	$ 155,301
減：備抵損失	(374)	(391)
	$ 238,321	$ 154,91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38,123	$ 56,177
減：備抵損失	(40)	(94)
	$ 38,083	$ 56,083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275,977	$ 2,656	$ 206,529	$ -
30 天內	659	-	148	-
31-90 天	182	-	4,794	-
91-180 天	-	-	6	-
181 天以上	-	-	1	-
	$ 276,818	$ 2,656	$ 211,478	$ -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238,246。

3.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656 及$0；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款項)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76,404 及$210,993。

5.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存貨

	109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278,501	($ 44,327)	$ 234,174

	108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75,366	($ 36,292)	$ 139,074

1. 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9 年度	108 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117,141	$ 1,135,835
跌價損失	8,035	421
	$ 1,125,176	$ 1,136,256

2. 本公司存貨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以下空白）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什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9 年 1 月 1 日								
成本	$ 1,037,337	$ 4,604,568	$ 456,241	$ 5,366	$ 26,527	$ 205,908	$ 102,700	$ 6,438,647
累計折舊及減損	(317,051)	(4,415,572)	(442,670)	(5,088)	(22,397)	(180,638)	-	(5,383,416)
	$ 720,286	$ 188,996	$ 13,571	$ 278	$ 4,130	$ 25,270	$ 102,700	$ 1,055,231
109 年								
1 月 1 日	$ 720,286	$ 188,996	$ 13,571	$ 278	$ 4,130	$ 25,270	$ 102,700	$ 1,055,231
增添	-	8,260	14,160	-	-	330	77,421	100,171
折舊費用	(38,748)	(55,153)	(13,228)	(267)	(2,282)	(6,803)	-	(116,481)
重分類	-	123,804	2,200	-	-	330	(126,242)	92
12 月 31 日	$ 681,538	$ 265,907	$ 16,703	$ 11	$ 1,848	$ 19,127	$ 53,879	$ 1,039,013
109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 1,037,337	$ 4,736,632	$ 472,601	$ 5,366	$ 26,527	$ 206,567	$ 53,879	$ 6,538,909
累計折舊及減損	(355,799)	(4,470,725)	(455,898)	(5,355)	(24,679)	(187,440)	-	(5,499,896)
	$ 681,538	$ 265,907	$ 16,703	$ 11	$ 1,848	$ 19,127	$ 53,879	$ 1,039,013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什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1,030,640	$ 4,558,027	$ 441,566	$ 5,366	$ 26,527	$ 206,168	$ 30,333	$ 6,298,627
累計折舊及減損	(278,599)	(4,375,964)	(438,990)	(4,667)	(19,799)	(173,796)	-	(5,291,815)
	$ 752,041	$ 182,063	$ 2,576	$ 699	$ 6,728	$ 32,372	$ 30,333	$ 1,006,812
108年								
1月1日	$ 752,041	$ 182,063	$ 2,576	$ 699	$ 6,728	$ 32,372	$ 30,333	$ 1,006,812
增添	1,673	678	6,302	-	-	-	131,276	139,929
折舊費用	(38,452)	(39,607)	(3,680)	(421)	(2,598)	(6,842)	-	(91,600)
重分類	5,024	45,862	8,373	-	-	(260)	(58,909)	90
12月31日	$ 720,286	$ 188,996	$ 13,571	$ 278	$ 4,130	$ 25,270	$ 102,700	$ 1,055,231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1,037,337	$ 4,604,568	$ 456,241	$ 5,366	$ 26,527	$ 205,908	$ 102,700	$ 6,438,647
累計折舊及減損	(317,051)	(4,415,572)	(442,670)	(5,088)	(22,397)	(180,638)	-	(5,383,416)
	$ 720,286	$ 188,996	$ 13,571	$ 278	$ 4,130	$ 25,270	$ 102,700	$ 1,055,231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六）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係介於民國 97 年到民國 111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80,111	$ 83,349
房屋	1,480	1,974
運輸設備(公務車)	716	274
	$ 82,307	$ 85,597

	109 年度	108 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2,185	$ 2,210
房屋	493	493
運輸設備(公務車)	417	410
	$ 3,095	$ 3,113

3.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859。

4.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因租賃之土地租金變動，致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調減$1,054。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050	$ 1,088

6.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3,477 及$3,278。

7. 本公司採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之租金減讓」之實務權宜作法，於民國 109 年度認列租金減讓所產生之租賃給付變動之利益為$221(表列「其他收入」)。

8. 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租賃負債資訊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流動	$ 2,482	$ 2,303
租賃負債-非流動	81,416	84,217
	$ 83,898	$ 86,520

（七）其他應付款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7,289	$ 47,394
應付設備款	24,328	15,393
應付工程款	7,105	10,057
應付水電費	8,419	7,869
其他	42,019	37,191
	$ 129,160	$ 117,904

（八）退休金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2,124)	($ 46,48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2,437	65,042
淨確定福利資產	$ 20,313	$ 18,554

(3)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6,488)	$ 65,042	$ 18,554
利息(費用)收入	(465)	650	185
	(46,953)	65,692	18,73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249	2,249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14)	-	(14)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159)	-	(3,159)
經驗調整	2,498	-	2,498
	(675)	2,249	1,574
提撥退休金	-	-	-
支付退休金	5,504	(5,504)	-
12 月 31 日餘額	($ 42,124)	$ 62,437	$ 20,31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9,628)	$ 71,115	$ 21,487
利息(費用)收入	(682)	977	295
	(50,310)	72,092	21,78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297	2,297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714)	-	(2,714)
經驗調整	(2,811)	-	(2,811)
	(5,525)	2,297	(3,228)
提撥退休金	-	-	-
支付退休金	9,347	(9,347)	-
12 月 31 日餘額	($ 46,488)	$ 65,042	$ 18,554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

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折現率	0.5%	1.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25%	3.2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據臺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 0.25%	減少 0.25%	增加 0.25%	減少 0.25%
109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617)	$ 1,697	$ 1,627	($ 1,561)
108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831)	$ 1,924	$ 1,854	($ 1,77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0。

(7)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5.6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 1 年	$ 66
1-2 年	450
2-5 年	3,059
5 年以上	6,402
	$ 9,977

(8)本公司依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函遵循「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第五條規定，自民國 104 年 12 月起每年申請暫停對確定福利

計畫之提撥。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3,331 及$16,100。

（九）股本

1.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章程額定資本額為$6,000,000，分為 6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721,0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9 年	108 年
1 月 1 日	172,100	406,884
減資彌補虧損	-	(234,784)
12 月 31 日	172,100	172,100

2.本公司為健全公司財務結構與配合公司未來營運發展需要，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金額$2,347,844，銷除股份計 234,784 仟股(含私募 35,487 仟股)，減資比例約為 57.70%。該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 108 年 7 月 11 日申報生效在案。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08 年 8 月 15 日，本公司已於民國 108 年 8 月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擬不辦理民國 108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之「私募普通股增資案」。

（十）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一）保留盈餘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加計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並依下列規定辦理：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時，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

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規定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派之。

2.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分派股東股利，股利之發放分為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十二）營業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210,125	$ 1,181,337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半導體封裝及測試		
109 年度	國內地區	國外地區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821,651	$ 388,474	$ 1,210,125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821,651	$ 388,474	$ 1,210,125

	半導體封裝及測試		
108 年度	國內地區	國外地區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699,350	$ 481,987	$ 1,181,337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699,350	$ 481,987	$ 1,181,337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封裝測試合約	$ 68,080	$ 38,762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封裝測試合約	$ 774	$ 524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封裝測試服務合約	$ 99	$ 67

（十三）利息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2,910	$ 9,581

（十四）其他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其他收入－其他	$ 5,611	$ 5,739

（十五）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 年度	108 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7,568)	$ 1,5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90	-
什項支出	(2,503)	(2,153)
	($ 9,981)	($ 605)

（十六）財務成本

	109 年度	108 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050	$ 1,088

（十七）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9 年度	108 年度
薪資費用	$ 295,928	$ 340,895
勞健保費用	31,457	38,120
退休金費用	13,146	15,805
其他用人費用	26,951	31,9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16,481	91,600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3,095	3,113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 10%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1%為董事酬勞。

2.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係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上列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9 年度	108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9 年度	108 年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287	($ 9,487)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2,287)	9,487
所得稅費用	$ -	$ -

3.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9 年	
	1 月 1 日	認列於損益	12 月 31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7,258	$ 1,607	$ 8,865
未實現兌換損失	1,134	(852)	282
其他	11,429	(755)	10,674
小計	$ 19,821	$ -	$ 19,82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折舊方法財稅差異	(4,349)	-	(4,349)
小計	($ 4,349)	$ -	($ 4,349)
合計	$ 15,472	$ -	$ 15,472

		108 年	
	1 月 1 日	認列於損益	12 月 31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7,174	$ 84	$ 7,258
未實現兌換損失	1,738	(604)	1,134
其他	10,909	520	11,429
小計	$ 19,821	$ -	$ 19,82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折舊方法財稅差異	(4,349)	-	(4,349)
小計	($ 4,349)	$ -	($ 4,349)
合計	$ 15,472	$ -	$ 15,472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0	核定數	$ 302,191	$ 302,191	110
101	核定數	105,436	105,436	111
102	核定數	25,011	25,011	112
104	核定數	41,116	41,116	114
105	核定數	182,179	182,179	115
106	核定數	370,134	370,134	116
107	申報數	272,190	272,190	117
108	申報數	47,432	47,432	118
109	預計申報數	11,433	11,433	119
		$ 1,357,122	$ 1,357,122	

108 年 12 月 31 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99	核定數	$ 65,668	$ 65,668	109
100	核定數	302,191	302,191	110
101	核定數	105,436	105,436	111
102	核定數	25,011	25,011	112
104	核定數	41,116	41,116	114
105	核定數	182,179	182,179	115
106	核定數	370,134	370,134	116
107	申報數	272,190	272,190	117
108	預計申報數	47,432	47,432	118
		$ 1,411,357	$ 1,411,357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842,508	$ 842,508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

（十九）每股虧損

普通股每股虧損

	109 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基本/稀釋每股虧損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11,040)	172,100	($ 0.06)

	108 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基本/稀釋每股虧損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47,432)	172,100	($ 0.28)

（二十）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9 年度	108 年度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0,171	$ 139,929
加：期初應付工程款	10,057	10,962
期初應付設備款	15,393	13,033
減：期末應付工程款	(7,105)	(10,057)
期末應付設備款	(24,328)	(15,393)
	$ 94,188	$ 138,474

2.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109 年度	108 年度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2	$ 90
預付設備款轉列費用	$ 40	$ -

（二十一）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租賃負債
109 年 1 月 1 日	$ 86,520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之變動	(2,427)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195)
109 年 12 月 31 日	$ 83,898

	租賃負債
108 年 1 月 1 日	$ 88,653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之變動	(2,190)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57
108 年 12 月 31 日	$ 86,520

七、關係人交易

（二十二）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創見」)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二十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創見	$ 228,879	$ 269,745

本公司與上述關係人之交易價格並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其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而非關係人為月結 30 至 60 天。

2.進貨

	109 年度	108 年度
創見	$ 248	$ -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進貨之價格，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其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而非關係人為月結 60 至 90 天。

3.應收關係人款項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創見		
合約資產	$ 7,704	$ 6,509
應收帳款	$ 38,123	$ 56,177
減：備抵損失	(40)	(94)
	$ 38,083	$ 56,083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提供封裝加工及測試服務,對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天。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4.應付關係人款項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創見		
退款負債	$ -	$ 181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預估銷貨折讓所致。

（二十四）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9 年度	108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164	$ 10,436
退職後福利	324	324
總計	$ 10,488	$ 10,760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109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108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質押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529	$ -	法院扣押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200	8,367	海關之保證金
合計	$ 8,729	$ 8,36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情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調整至最適資本結構。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0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6,048	257,54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6,430	255,867
應收票據	2,656	-
應收帳款	276,404	210,993
其他應收款	1,115	2,116
	$ 642,743	$ 726,525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191,221	$ 110,706
其他應付款	129,160	117,904
	$ 320,381	$ 228,610
租賃負債	$ 83,898	$ 86,520

2.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總體經濟、產業發展、市場競爭及公司營運發展對公司財務影響下，分析及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風險。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仟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596	28.48	$ 130,908
日幣	61	0.28	1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450	28.48	$ 69,783
日幣	10,599	0.28	2,928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8,246	29.98	$	247,225
日幣	74	0.28		2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57	29.98	$	22,702
日幣	17,526	0.28		4,837

C.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9年及108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7,568)及$1,548。

D.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或貶值1%，本公司於民國109年及108年度之淨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611及$2,245。

(2)信用風險

A.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B.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

C.本公司採用IFRS 9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30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D.本公司採用IFRS 9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90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E.本公司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

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G.本公司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的備抵損失，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群組 A	群組 B	合計
109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損失率	0.157%	0.105%	
帳面價值總額	$ 238,695	$ 38,123	$ 276,818
備抵損失	$ 374	$ 40	$ 414

	群組 A	群組 B	合計
108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損失率	0.252%	0.167%	
帳面價值總額	$ 155,301	$ 56,177	$ 211,478
備抵損失	$ 391	$ 94	$ 485

H.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 年	
	應收帳款	合約資產
1 月 1 日	$ 485	$ -
減損損失迴轉	(71)	-
12 月 31 日	$ 414	$ -

	108 年	
	應收帳款	合約資產
1 月 1 日	$ 1,386	$ -
減損損失迴轉	(901)	-
12 月 31 日	$ 485	$ -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提列之損失中，由客戶合約產生之應收款所認列之減損利益分別為$71 及$901。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財務部予以編制。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353,700 及$505,001，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內	1 至 2 年內	2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191,221	$ -	$ -
其他應付款	129,160	-	-
租賃負債	3,508	3,583	98,153

	10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內	1 至 2 年內	2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110,706	$ -	$ -
其他應付款	117,904	-	-
租賃負債	3,362	3,106	102,720

(三)公允價值資訊

1.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合約負債、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90	$ -	$ 90

負債:無。

本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有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 例如遠期外匯合約， 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5. 民國 109 年度無各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之說明。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無。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發行人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請詳附表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董事會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	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
外部收入	$ 1,210,125	$ 1,181,337
部門損失	($ 8,530)	($ 61,05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10)	13,627
稅前淨損	(11,040)	(47,432)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淨損	($ 11,040)	($ 47,432)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四)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分析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傳統導線架型積體電路	$ 296,766	$ 294,507
先進基板或導線架型積體電路封裝	904,704	874,848
其他	8,655	11,982
合計	$ 1,210,125	$ 1,181,337

(五)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793,528	$ 1,093,788	$ 692,023	$ 1,055,387
美洲	92,875	-	100,876	-
其他	323,722	-	388,438	-
合計	$ 1,210,125	$ 1,093,788	$ 1,181,337	$ 1,055,387

(六)重要客戶資訊

	109 年度		108 年度	
	收入	占總銷貨之比率	收入	占總銷貨之比率
甲公司	$ 228,879	19%	$ 269,745	23%
乙公司	163,345	13%	57,269	5%
	$ 392,224	32%	$ 327,014	28%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6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2
活期存款-新台幣		46,449
活期存款-外幣	主係美金12仟元，匯率28.48	351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新台幣		79,200
		$ 126,048

（以下空白）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金額	備註
乙公司	$ 62,111	
丙公司	19,116	
丁公司	15,436	
其他(註)	142,032	
	238,695	
減:備抵損失	(374)	
	$ 238,321	

註：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以下空白)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成本	金額 淨變現價值	備註
原物料		$ 278,501	$ 271,955	
減: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準備		(44,327)	-	
		$ 234,174	$ 271,955	

（以下空白）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應商名稱	金額	備註
A公司	$ 28,664	
B公司	17,242	
C公司	15,335	
D公司	12,050	
其他(註)	117,930	
	$ 191,221	

註：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以下空白）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量（千個）	金　　額	備　　註
先進基板或導線架型積體電路封裝	483,773	$ 904,704	
傳統導線架型積體電路	176,799	296,766	
其他（註）	5	8,655	
		$ 1,210,125	

註：其他個別項目金額皆未達總收入10%。

（以下空白）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期初原物料	$ 175,366
本期進料	568,218
出售原料成本	(4,466)
期末原物料	(278,501)
原物料耗用	460,617
直接人工	168,077
製造費用	489,838
製造成本	1,118,532
出售原料成本	4,466
存貨跌價損失	8,035
出售下腳與廢料收入	(5,857)
營業成本總計	$ 1,125,176

（以下空白）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含薪資及加班費等	$ 9,396	
出口費用		1,756	
保險費		922	
其他		2,878	各科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 14,952	

（以下空白）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薪資支出	含薪資及加班費等	$ 25,482	
折舊		6,464	
管理費		2,592	
其他		11,396	各科目餘額未超過本科金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 45,934	

（以下空白）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研發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薪資支出	含薪資及加班費等	$ 25,237	
保險費		2,641	
其他		4,786	各科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 32,664	

（以下空白）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 性質別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35,813	$ 57,135	$ 292,948	$ 273,190	$ 64,845	$ 338,035
勞健保費用	26,359	5,098	31,457	31,931	6,189	38,120
退休金費用	10,322	2,824	13,146	12,540	3,265	15,805
董事酬金	-	2,980	2,980	-	2,860	2,86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4,302	2,649	26,951	28,843	3,150	31,993
折舊費用	112,695	6,881	119,576	87,681	7,032	94,713

1. 本公司109年度及108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564人及723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6人。

2. 本公司股票已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1)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653(『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591(『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525(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471(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續)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3)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11.46%(『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請敘明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

A.董事：本公司依公司章程第26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就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B.經理人及員工：本公司薪酬依內部薪資制度辦法，制訂對外具有競爭力與對內具公平性為的薪資制度，包含固定薪酬及變動薪酬，固定薪酬依工作職責與專業技能核給；變動薪酬作為個人工作績效表現及貢獻度予以獎勵。並依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就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註2)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公司	創見資訊(股)公司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銷貨	$ 228,879	19%	月結30天	註1	對一般客戶約為30至60天收款	$ 45,787	13%	

註1：請詳附註七說明。
註2：包含合約資產產生之收入。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二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1,928,036	12.74%
涂水城	17,128,534	9.95%
萬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133,208	7.63%
政全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567,747	6.14%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制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束崇萬